

2020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填报人：钟文

联系电话：84806442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关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职能配置机构社会组织和人员的批复》文件规定，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我街道”）为区政府派出机关按正处级建制。我街道部门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区有关政策法规以及市、区党委和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完成上级部署的各项任务。

2. 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领导社区党组织及其他组织，发挥基层党组织在各类组织中的领导核心作用、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3. 加强基层政权建设，领导社区工作站，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工作，促进居民自治，及时向上级党委、政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

4.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开展科技、文化、体育、旅游等工作。

5. 维护社区平安，承担维护社会稳定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开展人民调解和治安保卫工作；处置辖区突发事件，做好应急指挥和协调工作；做好信访相关工作。

6. 维护老人、妇女、未成年人、残疾人和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

7. 参与城市建设和更新改造工作；做好“三防”和抗灾工作；负责辖区物业行业管理。

8. 负责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按有关规定组织、协调、指挥辖区有关领域的执法工作。

9. 负责劳动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10. 负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工作,加强人口管理和出租屋管理,做好社区网格管理工作。

11. 开展拥军优属和拥政爱民等各项民政工作,做好人民武装工作;发展社会福利事业,做好社会救助和其他社会保障工作。

12. 优化投资环境,做好为企业服务工作,规范监管集体经济企业,促进辖区经济发展。

13.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 年度总体工作**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完成“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龙岗街道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深圳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党建引领工作全局,上下同心、奋发作为,持续高质量推进“生态龙岗、客韵新城”建设,各项工作实现预期目标,重点领域取得较大进展,为全面开启“智创腹地、生态龙岗、客韵新城”建设新征程打下坚实基础。

### **2. 重点工作任务**

(1) 爬坡上坎,砥砺前行,“生态龙岗 客韵新城”建设取得质的突破,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一步。

(2) 直面挑战，众志成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在大战大考中交出优异答卷。

(3) 乘势而上，起而行之，在更高起点上坚定前行，全力打造“智创腹地、生态龙岗、客韵新城”。

(4) 扭住关键，狠抓落实，以“四个突出”蓄势赋能，全力推动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

### **(三)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我街道在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时，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遵循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统筹兼顾、保证重点和勤俭节约原则。在制定预算编制方案时，充分参考我街道部门职责、上年度预算收支执行情况、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任务、定额标准等情况，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资金规模。同时，我街道遵循新《预算法》及财政部门相关部署要求，结合政策规定及本局发展规划，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使绩效目标完整、依据充分、符合实际，保证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 **1.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2020 年我街道部门预算收入 76,725.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为 68,886.9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为 7,838.9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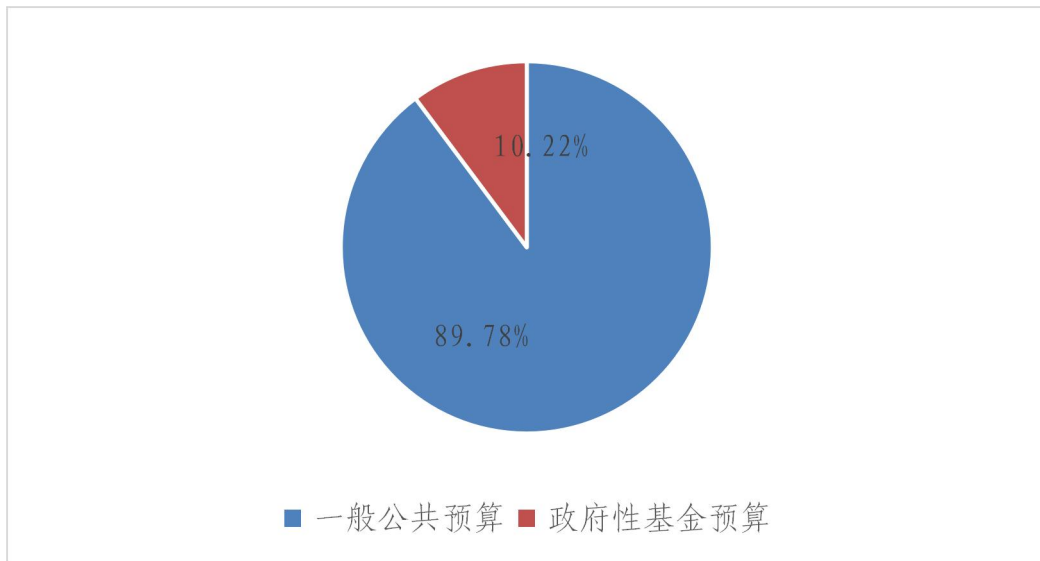


图 1-1 2020 年度部门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占比图

2020 年部门预算支出 76,725.8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2,904.96 万元、公用支出 5,253.45 万元、项目支出 48,567.43 万元。具体资金安排情况如下：

表 1-1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单位：万元

支出用途	年初预算数	占比
一、基本支出	28,158.41	36.70%
人员经费	22,904.96	29.85%
日常公用经费	5,253.45	6.85%
二、项目支出	48,567.43	63.30%
总计	76,725.84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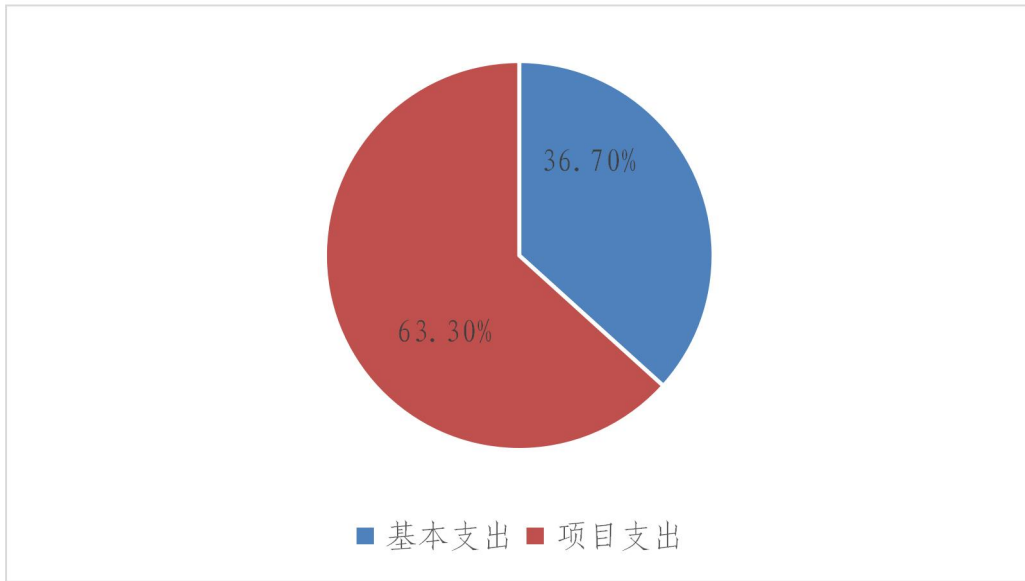


图 1-2 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占比图

## 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 2020 年度履职需要，我街道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进行相应的调整，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 124,649.55 万元。按照资金来源分，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调整为 91,389.1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调整为 33,260.45 万元。相关预算情况详见下表：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来源与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支出预算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对比差异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8,886.94	91,389.10	22,502.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838.90	33,260.45	25,421.5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76,725.84</b>	<b>124,649.55</b>	<b>47,923.71</b>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67.63	67.6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67.63	67.63

支出预算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对比差异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总计	76,725.84	124,717.18	47,991.34

按照资金用途分，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为 27,734.43 万元（调整后占比为 22.25%），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 96,915.12 万元（调整后占比为 77.75%）。相关预算情况详见下表：

表 1-3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用途）

单位：万元

项目(按支出用途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对比差异	调整占比
一、基本支出	28,158.41	27,734.43	-423.98	22.25%
人员经费	22,904.96	16,212.49	-6,692.47	13.01%
日常公用经费	5,253.45	11,521.94	6,268.49	9.24%
二、项目支出	48,567.43	96,915.12	48,347.69	77.75%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7,750.00	40,220.88	32,470.88	32.27%
总计	76,725.84	124,649.55	47,923.71	100.00%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后，按照支出功能，主要是调增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9.49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23.08 万元、教育支出 9,233.0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67.0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1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17.8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775.2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9,071.66 万元、农林水支出 558.68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939.8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7.41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84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258.70

万元；调减其他支出-25.31 万元。相关预算对比情况详见下表：

表 1-4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对比差异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50.74	5,170.23	419.49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05.54	1,128.62	123.08
五、教育支出	0.00	9,233.09	9,233.09
六、科学技术支出	6.00	6.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61.15	1,328.23	567.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4.83	3,395.94	121.11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4.83	1,182.64	817.8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775.22	775.2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0,482.93	89,554.59	29,071.66
十二、农林水支出	902.38	1,461.06	558.6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1,939.85	1,939.85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67.41	2,194.82	27.4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21.13	2,956.97	35.84
二十三、其他支出	88.90	63.59	-25.31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4,258.70	4,258.70
<b>总计</b>	<b>76,725.84</b>	<b>124,649.55</b>	<b>47,923.71</b>

### 3.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根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预算绩



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将 161 个预算项目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所有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绩效目标均按照我街道主要职能及 2020 年度工作计划细化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且多数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量化的特性，指标目标值基本符合实际情况，最终同 2020 年预算草案一同公开。

####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 1. 资金管理

##### （1）资金执行情况方面

我街道 2020 年财政拨款调整后预算资金总额为 124,649.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883.88 万元，执行率为 97.78%。具体预算执行见下表：

表 1-5 支出功能科目预算执行情况表

项目（按功能分类）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执行率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70.23	4,788.90	92.62%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28.62	1,119.10	99.16%
五、教育支出	9,233.09	9,233.09	10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6.00	5.99	99.83%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28.23	1,322.29	99.5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5.94	3,339.33	98.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82.64	1,182.10	99.95%
十、节能环保支出	775.22	775.22	10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9,554.59	87,441.02	97.64%
十二、农林水支出	1,461.06	1,442.61	98.7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939.85	1,850.95	95.42%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

项目（按功能分类）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执行率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94.82	2,184.82	99.5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56.97	2,876.17	97.27%
二十三、其他支出	63.59	63.59	10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258.70	4,258.70	100.00%
<b>合计</b>	<b>124,649.55</b>	<b>121,883.88</b>	<b>97.78%</b>

表 1-6 支出类别预算执行情况表

项目（按支出用途分类）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执行率
<b>一、基本支出</b>	<b>27,734.43</b>	<b>27,490.60</b>	<b>99.12%</b>
人员经费	16,212.49	16,195.98	99.90%
日常公用经费	11,521.94	11,294.62	98.03%
<b>二、项目支出</b>	<b>96,915.12</b>	<b>94,393.28</b>	<b>97.40%</b>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40,220.88	38,374.78	95.41%
<b>三、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b>	<b>67.63</b>	<b>5,120.06</b>	<b>—</b>
<b>合计</b>	<b>124,717.18</b>	<b>127,003.94</b>	<b>—</b>

### （2）财政资金结余结转方面

2020 年我街道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年初为 5,479.41 万元，年末为 5,120.06 万元。

### （3）政府采购方面

我街道政府采购管理有明确详细的流程说明，采购过程严格按照《龙岗街道政府采购工作制度》进行。为防止暗箱操作，抑制腐败行为的产生，我街道政府采购以公开招标为主。2020 年度，我街道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2,238.26 万元，政府采购实际支出 22,288.02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69.14%。主要是因为存在跨年度政府采购项目和招投标差额因素造成的。

2020年我街道申报的采购计划金额为32,238.26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22,288.02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69.14%，其中货物类支出230.01万元，服务类支出22,058.01万元。具体采购执行情况见下表：

表 1-7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	采购项目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采购执行率
货物类	空调	37.23	37.19	99.88%
	其他电器设备	0.83	0.83	100.00%
	台式计算机（含一体机）	55.79	55.79	100.00%
	普通激光式打印机	5.54	5.54	100.00%
	工作组激光式打印机	5.37	5.37	100.00%
	针式打印机	0.20	0.20	100.00%
	彩色喷墨打印机	1.17	1.17	100.00%
	多功能一体机	2.78	2.78	100.00%
	传真机	0.14	0.14	100.00%
	碎纸机	1.77	1.76	99.77%
	扫描仪	3.32	3.32	100.00%
	电视机	5.06	5.06	100.00%
	摄影器材	1.70	1.70	100.00%
	中高速数码复印机	17.99	17.99	100.00%
	服务器	3.48	3.48	100.00%
	交换机	0.20	0.20	100.00%
	其他货物	294.00	87.50	29.76%
服务类	其他种类工程	799.81	799.81	100.00%
	物业管理	917.06	704.76	76.85%
	绿化管养服务	248.70	248.70	100.00%
	其他服务	29,836.13	20,304.74	68.05%

采购品目	采购项目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采购执行率
	合计	32,238.26	22,288.02	69.14%

#### (4) 财务合规性

我街道严格遵守各项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和要求，专项资金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进行管理，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调整、调剂程序较为规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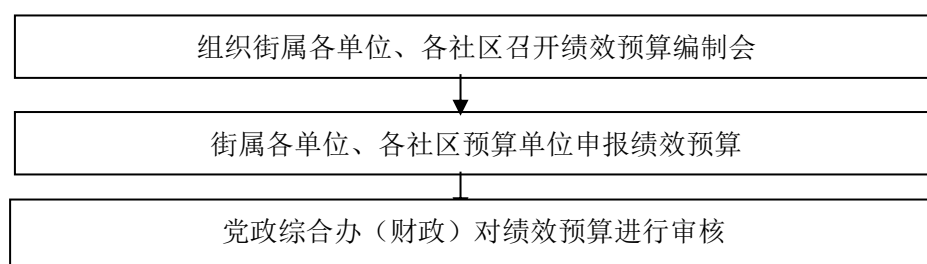
#### (5)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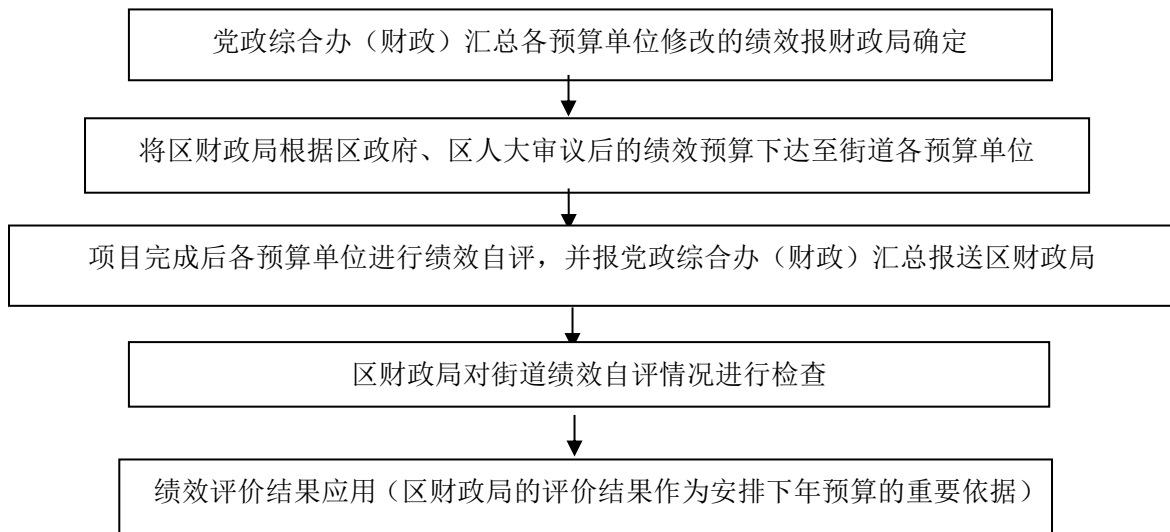
2020年，我街道认真做好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深圳市预算公开工作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公开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的信息保持长期公开状态，确保公开内容完整、规范和真实，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不断提高我街道工作透明度。

## 2. 项目管理

我街道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较为规范，均按照相关制度规定管理和执行，项目管理制度建设依据清晰，项目依据合规性、规范性、技术先进性的原则进行申报立项，项目的建设实施、竣工验收过程均合法合规，各个流程均有详细的说明。我街道依据的项目管理流程详见下表：

表 1-8 项目管理流程框架





我街道对新增项目从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等方面进行事前绩效评估，满足新增项目入库和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例如城市管理项目上报的预算金额为 1,069.04 万元，经专家评定本项目最终预算 1,034.19 万元，核减金额 34.85 万元；龙岗街道禁毒宣教基地项目上报的预算金额为 184.23 万元，经专家评定本项目最终预算 147.30 万元，核减金额 36.93 万元。

### 3. 资产管理

我街道固定资产使用率达 90%以上，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资产保管完整、账实相符。各项资产管理均按照《龙岗街道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办法》及《龙岗街道政府采购工作制度〔2018〕》严格执行，资产管理流程的说明包含资产购置、验收、调拨、维修、处置、盘点、低值易耗品领用与管理等相关内容，保障我街道资产管理有制可依、职责明确。截至

2020年12月31日，我街道资产合计为938,058.29万元，其中：流动资产8,815.25万元，非流动资产929,243.04万元；负债合计4,614.64万元，其中流动负债4,554.64万元，非流动负债60.00万元；净资产合计933,443.65万元；2020年固定资产持有原值为36,942.64万元，实际在用34,481.04万元，总体利用率达到93.34%。固定资产保有及使用情况如下：

表 1-9 2020 年度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数			
	数量	原值	其中：在用	利用率
合计	—	36,942.64	34,481.04	93.34%
(一)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	21,102.79	20,321.84	96.30%
其中：1. 土地（平方米）	—	—	—	—
2. 房屋（平方米）	57,708.64	20,686.32	19,905.37	96.22%
(1) 办公用房	26,402.88	—	—	—
其中：本单位实际 使用办公室用房	16,601.20	—	—	—
(2) 业务用房	13,235.32	—	—	—
(3) 其他用房	18,070.44	—	—	—
(二) 通用设备（个、台、 辆等）	7,637.00	10,316.72	9,481.56	91.90%
其中：1. 车辆	90.00	3,167.45	2,758.67	87.09%
2. 单价 50 万（含）以 上（不含车辆）	4.00	267.36	267.36	100.00%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数			
	数量	原值	其中：在用	利用率
(三)专用设备(个、台等)	2,546.00	2,585.98	1,800.58	69.63%
其中：单价100万(含)以上	---	---	---	---
(四)文物和陈列品(个、件等)	544.00	900.92	900.92	100.00%
(五)图书档案(本、套等)	55.00	193.27	193.27	100.00%
(六)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个、套等)	8,655.00	1,842.96	1,782.87	96.74%
其中：家具用具	8,498.00	1,810.01	1,776.17	98.13%

#### 4. 人员管理

编制人数 228 人，年末实有总人数 755 人。其中在编人数 183 人，离退休人员人数 5 人，编外人员人数 567 人（含劳务派遣人员人数 275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根据街道工作实际，需要聘请编外人员和外包服务人员。具体数据见下表：

表 1-11 2020 年度人员情况表

人员情况	编制人数	年末实有人数
一、在职人员(人)	228	183
(一)行政	105	81
1. 机关人员	105	81
(1) 共产党机关人员	---	---

(2) 政府机关人员	105	81
(3) 人大机关人员	---	---
(4) 政协机关人员	---	---
(5) 群众团体人员	---	---
(6) 民主党派人员	---	---
(7) 政法机关人员	---	---
2. 工勤人员	---	---
(二) 事业	123	102
1.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	13
2. 财政补助人员	123	89
3. 经费自理人员	---	---
二、离退休人员(人)	---	5
(一) 离休人员	---	---
(二) 退休人员	---	5
三、其他人员(人)	---	292
四、遗属人员(人)	---	---

## 5. 制度管理

我街道部门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为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收支行为，维护国有资产安全完整，保障我街道有效运转和高效履职，规范和管理合同及采购工作，确保我街道各项业务开展有章可循，我街道分别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收支管理)》《龙岗街道合同审核制度》《龙岗街道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办法》《龙岗街道政府采购工作制度〔2018〕》等制度。另外，我街道制定了《龙岗街道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旨在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管理，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建立科学合理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推进预算与绩效管理一体化。

##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三带一圈”融合联动，平衡协调发展坚定有力；
2. 重点攻坚多点突破，可持续发展底板进一步夯实；
3. 产业“破局”厚积薄发，转型升级发展动能强劲；
4. 社会治理提质增效，共建共治共享发展格局加快构建。

###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0年度，我街道爬坡上坎，砥砺奋进，“生态龙岗 客韵新城”建设取得质的突破，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一步，主要履职情况分析如下：

#### 1. “三带一圈”融合联动，平衡协调发展坚定有力

聚焦街道辖区发展不平衡突出问题，围绕“四横三纵”骨架路网和龙岗河两岸，构建形成生态休闲旅游带、高端制造产业带、高端商贸服务带、滨水生态人文圈“三带一圈”发展布局，以龙西-五联、龙园两个重点片区发展建设为核心引擎，大力实施“双轮驱动”策略，持续构建平衡协调发展新格局。配合制定区级规划6项，推动外环快速（盐龙大道下沉）、龙岗河“一河两岸”项目分别纳入市、区重点方案，10条道路纳入《龙岗区干线路网规划修编研究》、清林径碧道建设纳入《龙岗区碧道网建设专题研究》。

#### 2. 重点攻坚多点突破，可持续发展底板进一步夯实

全力拓展发展空间，攻坚啃下清林径引水调蓄工程、外

环高速、地铁 16 号线、7 条“断头路”等征拆“硬骨头”，累计征转地 263.35 万平方米、拆迁 33.56 万平方米。全力推进治水提质，敷设雨污分流管道 179 公里，15 天完成五联河截污干管连通的“国考”紧急任务，全区率先清拆 22 处 2113.39 平方米临河隐患构筑物。高效平稳解决新河龙舫、利民市场整治、仙田学校用地、原龙岗镇第二工业区旧改项目等 20 多年久拖未决的历史遗留问题。仅用时 2 个月超常规完成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项目上平台公开招商任务，处置面积全区最大，用时最短，资产增值率达 36.3%。

### **3. 产业“破局”厚积薄发，转型升级发展动能强劲**

面对产业优势不足、短板突出等困境，以优化营商环境、做实企业服务为突破口和发力点，强优补弱同步推进，2019 年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220 亿元。精准实施服务企业“大盆菜”，开展“书记对话厅”“问需实业”主题活动，协调解决企业困难 233 项，协助 333 家企业完成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积极做好大型龙头人力资源企业服务，中南国际（新路程）、皇马劳务派遣持续服务华为、比亚迪等重点企业，2019 年营收均超 20 亿元。积极推动五联社区、龙西-五联等土地整备利益统项目，形成较大片区连片产业空间。推进“腾笼换鸟”，清理淘汰低端企业 176 家。打造了新生绿谷、方兴产业园、丰收·中芬智谷等一批高品质产业园区；形成以硅谷动力、厚班企业、深圳技师学院、祥智慧谷等国家级、市级、区级示范基地为代表的创新创业孵化基地集群。

### **4. 社会治理提质增效，共建共治共享发展格局加快构建** 坚持改革破难，创新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先后打

造了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全国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龙岗中学全国“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点、新梓学校“国防教育特色学校”等“国字号”亮点品牌。客家民俗博物馆被评为国家三级博物馆，为全区首个国家级博物馆。多元化联合调解项目获省社会工作优秀案例奖。海航城“政务+MALL”服务平台为全市首个进驻商业体的24小时政务自助服务区，在佳得宝园区打造全市首个园区党群服务中心24小时自助便民服务区。“六个零”帮困扶弱机制获“2019年深圳治理现代化榜单评选”最具百姓获得感案例奖，农贸市场“区块链+追溯”项目、印刷企业“五位一体”监管体系分别获得第七届、第八届南都街坊口碑榜“民生微实事金奖”，建成全区街道层面唯一涵盖微生物检测的“一街一车一室”项目。投入1.29亿元，实施“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219个。深入开展广东海丰县、广西那坡县、江西寻乌县等地对口帮扶，海丰县可塘镇罗山村退出贫困村序列。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 **1. 预算使用的经济性**

我街道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44.00万元，实际支出98.4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40.3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5.00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公务接待费5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总额小于预算安排总额。详见下表：

表2-1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一) 支出合计	244.00	98.46	40.35%
1. 因公出国(境)费	5.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34.00	98.46	42.08%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
3. 公务接待费	5.00	0.00	0.00%
(1) 国内接待费	0.00	0.00	——
其中: 外事接待费	0.00	0.00	——

(2) 我街道 2020 年日常公用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521.94 万元, 实际支出 11,294.63 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 98.03%。日常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总额小于预算安排总额。详见下表:

表 2-2 2020 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表

项目	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日常公用经费	11,521.94	11,294.63	98.03%

## 2. 预算使用的效率性

我街道 2020 年财政拨款调整后预算资金总额为 124,649.5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21,883.88 万元, 执行率为 97.78%。高效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和交办的工作任务, 重点项目完成率高, 且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我街道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执行率为 97.44%、106.67%、105.87%、97.78%, 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101.94%。

### 3. 预算使用的效果性

(1) “三带一圈”融合联动，平衡协调发展坚定有力；重点攻坚多点突破，可持续发展底板进一步夯实；产业“破局”厚积薄发，转型升级发展动能强劲；社会治理提质增效，共建共治共享发展格局加快构建。

一是配合制定区级规划 6 项，推动外环快速（盐龙大道下沉）、龙岗河“一河两岸”项目分别纳入市、区重点方案，10 条道路纳入《龙岗区干线路网规划修编研究》、清林径碧道建设纳入《龙岗区碧道网建设专题研究》。

二是全力拓展发展空间，攻坚啃下清林径引水调蓄工程、外环高速、地铁 16 号线、7 条“断头路”等征拆“硬骨头”，累计征转地 263.35 万平方米、拆迁 33.56 万平方米。全力推进治水提质，敷设雨污分流管道 179 公里，15 天完成五联河截污干管连通的“国考”紧急任务，全区率先清拆 22 处 2113.39 平方米临河隐患构筑物。高效平稳解决新河龙舫、利民市场整治、仙田学校用地、原龙岗镇第二工业区旧改项目等 20 多年久拖未决的历史遗留问题。仅用时 2 个月超常规完成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项目上平台公开招商任务，处置面积全区最大，用时最短，资产增值率达 36.3%。

三是 2019 年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220 亿元，协调解决企业困难 233 项，协助 333 家企业完成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打造了新生绿谷、方兴产业园、丰收·中芬智谷等一批高品质产业园区；形成以硅谷动力、厚班企业、深圳技师学院、祥智慧谷等国家级、市级、区级示范基地为代表的创

新创业孵化基地集群。

四是打造了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全国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龙岗中学全国“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点、新梓学校“国防教育特色学校”等“国字号”亮点品牌。客家民俗博物馆被评为国家三级博物馆，为全区首个国家级博物馆。多元化联合调解项目获省社会工作优秀案例奖。海航城“政务+MALL”服务平台为全市首个进驻商业体的24小时政务自助服务区，在佳得宝园区打造全市首个园区党群服务中心24小时自助便民服务厅。“六个零”帮困扶弱机制获“2019年深圳治理现代化榜单评选”最具百姓获得感案例奖，农贸市场“区块链+追溯”项目、印刷企业“五位一体”监管体系分别获得第七届、第八届南都街坊口碑榜“民生微实事金奖”，建成全区街道层面唯一涵盖微生物检测的“一街一车一室”项目。投入1.29亿元，实施“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219个。

**（2）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胜利、经济发展韧性增强、发展空间有效拓展、环境品质稳步改善、民生福祉持续提升、基层党建全面过硬。**

一是全区率先成立指挥部，年初三全员返岗，全日无休，压到一线；“三小场所”复工“123”工作法全市推广。滚动摸排重点房屋41.1万间套、263万人次，重点人员全部核查到位。先后设立7家健康驿站累计入住8595人次，“三位一体”居家隔离8543人。支援六联、官井头两处交通卡点排查车辆33.82万辆次、人员61.54万人次。

二是率先落实减租倡议，减免租金超5000万元，惠及企业（商户）4500余家。落实市、区惠企政策，协助1522企业申请政策扶持补贴6380万元。金融助企融资服务发放贷款14.95亿，惠及企业360余家。构建“重点办”“加急办”机制，协调解决企业困难210项。2020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0.2%，增速全区第一；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增长4.6%，增速全区第三；亿元企业由28家增至35家，产值超10亿元企业实现“零”的突破。

三是推进实施征拆项目12个，拆除面积11.54万平方米。提前打通地铁16号线征拆关键节点，为16号线提前一年通车目标创造条件；提前拆除地铁3号线四期（东延）2021年节点任务2160平方米；高效完成龙坪路4.77万平方米征拆任务，最大体量建筑物“新生科技六园工业区”顺利拆除。坚决依法关停清理碎石加工厂、堆土堆沙场等18家，清理国有储备用地约22.75万平方米。

四是完成连心路、清水路等道路建设，新建慢行道13.18公里，打通富仙路、仙中路、埔昌路、德政路（临河南路—埔昌路）等4条断头路，“微治理、微改造”道路安全隐患399宗。完成26个城中村综合治理，高标准新建公厕4座，升级改造公厕15座。打造双龙天虹花漾街，完成爱南路（龙岗段）5个花园路口建设。完成6家农贸市场改造，推动4家农贸市场关停或转型。新敷设管道约65公里，修复破损管道约7公里，按时销号任务清单内28处暗涵上盖及沿河隐患构筑物，自加压力排查整治11处1200平方米暗涵上盖隐患构筑物，

整治小微黑水体18处，提前顺利打开新生排水渠暗涵总口，实现考核断面水质稳定达标。

五是完成24家幼儿园“民转公”，公办幼儿园增至28所，提供学位9060个。7个社区“夕阳红”项目点全覆盖，开展主题活动142场，服务人群5802人次。深入推进“六个零”帮困扶弱机制，发放低保、养育扶助、临时救助104.4万元，为57名失能、特殊群体户籍老人提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全区率先完成优抚对象公益服务项目申报，解决公益服务岗位22个。开展送课下企业活动20场，培训2000人次。推行农贸市场“五位一体”管理模式，辖区食品安全状况保持良好状态。在叠翠新峰、龙园大观等小区推行“一家人”调解模式，成功化解矛盾纠纷16例，反馈、处理问题48个。率先开展电动二轮车备案试点，备案、号牌安装超6万辆。“大兵团”作战模式整改涉电动车隐患4639宗。

六是组织“第一议题”学习51场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9次，开展《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专题学习研讨，推动338名支部书记轮训、3026名党员干部学习全覆盖。完成深调研报告19份，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110余项。稳步推进社区“两委”换届，7个社区平均参选率达94%，实现换届期间零信访、零投诉。“三同步”累计组建两新组织党组织144个，接转215名党员组织关系。圆满完成新生社区党委软弱涣散整顿，跨时5年、群众反映强烈的仙人岭集体土地历史遗留问题得到妥善解决。

**（3）融入“湾东智芯”，打造“智创腹地”、坚持绿色**



发展，绽放生态之美、传承文化脉络，焕发客韵新彩。

一是积极推动龙园片区和南联第六工业区纳入“一芯”，依托融入“一芯”、联动“东核”的区位优势、南联第六工业区等高品质产业空间承载优势，同时发挥好现有的1家国家级、2家市级、1家区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集群作用，用好深圳技师学院本土高等院校独特科研优势，联动“产学研”一体发展。

二是以清林径为“绿核”辐射带动周边片区，打造融生态马拉松、户外极限运动、生态休闲旅径、专业足球教育培训基地，以及国家级国际象棋训练基地等连片的清林绿谷国家体育消费城市试点示范区。充分发挥龙西-五联片区制造产业发展基础优势，承接科研要素，大力培育、引进战略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优化片区产业空间布局，加快推进五联社区、龙西-五联、红花岭片区等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积极争取轨道10号线东延段进一步延长至龙西-五联片区，推动黄阁路北延，加快协力路等道路建设，增强片区内外联系。

三是创新“一核五融”楼宇党建，把支部建在楼上，实现31个楼宇党组织全覆盖，实施“先锋积分制”；创新“心愿驿站”，撬动38家企事业单位社会资源，精准对接需求与资源，收集心愿980余个，实现率96%，获评国家、省、市基层党建创新案例。

#### 4. 预算使用的公平性

在群众信访办理方面，我街道高度重视群众信访意见，

目前已建立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对每次群众的信访进行编号管理，并根据反馈问题进行调查后将调查结果以答复意见书形式作出答复。通过我街道不懈努力，本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

在社会公众满意度方面，我街道服务对象的“公众满意度”评价良好，市民群众对我街道开展的各项工作表示高度认可。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近年来，我街道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报告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部署要求，紧紧围绕财政部门的部署，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同时，按照“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在推进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建设方面进行了一些探索。主要经验及做法包括：

一是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保障有制可依。我街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结合街道实际，制定了适用于我街道财政预算的编制、执行、监督、评价和问责等管理工作的《龙岗街道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明确了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和绩效问责情形、方式，以此增强负责预算绩效管理人员的主体责任意识，防止相关工作人员“慵懒误事”。为绩效管理工作提供了保障，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建立绩效跟踪监控管理机制，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管理是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环节。我街道实行绩效运行跟踪

监控机制，街属各部门、社区根据批复的绩效目标，定期采集、分析绩效信息并报财务汇总分析后报区财政局，对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结合实际预算执行情况，将偏离绩效目标或执行率过低的项目进行合理、科学地调整，促进了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保障了各项事务的开展。

三是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及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资金申报调整，例如在 2020 年开展“城市管理”、“龙岗街道禁毒宣教基地”项目的情况下，根据专家评审意见，核减无需支出部分，合理运用资金

四是严控资金支出的规范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及行政单位会计准则，制定预算资金、财务管理等一系列规范性制度，同时保留单笔支出凭证，做到支出均有凭证，确保数据准确性以及支出合规性。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 **1.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调整幅度过大。2020 年度，我街道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 68,886.9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调整预算数 91,389.1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 7,838.9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调整预算数 33,260.46 万元。调整资金累计部门预算总规模 38.45%，超过规定的 10%。故预算编制合理性指标扣 1 分，财务合规性指标扣 1 分。

二是政府采购执行率未达满分。我街道 2020 年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69.14%。主要原因是存在跨年度政府采购项目和招投标项目，导致部分政府采购项目未达到支付条件。故扣 0.31 分。

三是我街道 2020 年日常公用经费年中调整为 11,521.94 万元,实际支出 11,294.6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98.03%,故扣 1 分。

四是我街道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执行率为 97.44%、106.67%、105.87%、97.78%，各季度分别得分 0.97 分、1 分、1 分、0.98 分；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101.94%，得 2 分。故此项扣 0.05 分。

## **2. 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预算监督管理，控制预算调整幅度。年末，应当召开预算管理年度分析会议，综合考核各预算指标的完成情况，检查和分析预算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采用恰当方式向各部门反馈预算调整、调剂情况。各部门应及时分析预算调整、调剂原因，并结合当年度预算调整额度、编制下一年度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

二是我街道在后续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应当细致预算工作，我街道下一步将提前谋划，结合政府采购实际需求，督促各采购单位提前开展政府采购，对政府采购申报计划数进行深入分析和可行性研究，采购计划严谨合理，严控经费申请，明确支出细则，保证政府采购支出有所依据，提高政府采购执行率。

三是我街道在后续工作中加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管理的对策和预算管理，切实做好年度预算编制工作。降低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四是保障季度支出合理以提高预算执行率。

###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按照当年区财政局关于开展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街道认真组织开展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建立评价结果与本部门制定政策和本部门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与本部门预算安排相结合，根据评价结果落实整改情况并向龙岗区财政局报送评价结果整改落实情况，真正做到“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经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实施，我街道根据《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对照，认真梳理，自评得分95.64分，具体详见附件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5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4	我街道2020年度调整预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过大，故扣1分。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5	绩效目标完整性	8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69	2020年我街道政府采购执行率为69.17%，未达到100%。故扣0.31分。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用项目资金情况。	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 0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区级各部门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55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5	我街道2020年日常公用经费年中调整为11,521.94万元，实际支出11,294.63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8.03%，故扣1分。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2 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最高得 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最高得 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 最高得 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 最高得 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最高得 2 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5.95	我街道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执行率为 97.44%、106.67%、105.87%、97.78%, 各季度分别得分 0.97 分、1 分、1 分、0.98 分; 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101.94%, 得 2 分。故此项扣 0.05 分。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 扣完为止。 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效果性	20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0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 6 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 4 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 2 分； 4. 满意度<80%的，得 1 分。	6
<b>总得分情况</b>								95.64	